

枣庄市应急管理局文件

枣应急字〔2024〕36号

签发人：冯卓邦

答复类型：A

关于市政协十一届三次会议第 113261 号 提案答复的函

尊敬的甘露委员：

您提出的提案《关于提升地方防震减灾水平的建议》收悉，感谢对防震减灾工作的支持。提案中提出建议 3 条，其中涉及我单位 2 条，涉及会办单位 3 条，已采纳落实（解决）3 条，落实率 100%。经商会办单位（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市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市科协），针对委员提出的“提升农村建筑抗震设防水平、加强基层防震减灾技术力量、普及防震减灾知识技能”意见建议，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我市高度重视防震减灾工作，立足防大震、抗大灾，着力抓基础、补短板、强弱项，在抗震设防、体制机制、科普宣传等方面，不断强化措施，落实目标任务，持续提升全

市综合抵御地震灾害水平。

一、加强农村建筑抗震设防管理。一是落实相关措施。印发《关于贯彻落实加强乡村建设工匠培训管理的实施方案》《关于切实做好2024年“安全生产月”农村房屋安全保障工作的通知》等文件，指导督促区（市）切实抓好农村房屋安全管理，积极引导群众进行农房抗震改造。二是加强住房安全监测。持续开展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动态监测，完成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动态监测1.6万户。三是推进抗震改造。在对农村低收入群体进行危房改造时，积极引导群众同步开展抗震改造，2024年以来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已开工175户。四是做好建筑抗震宣传培训。在山亭区举办乡村建设工匠暨传统建筑工匠培训班，培训乡村建设工匠和传统建筑工匠等100余名；近年来共发放《农村房屋建筑抗震技术标准》《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分类标准》等书籍 2000余册，有效调动农民参与农村民居防震安全工程的积极性。

二、完善防震减灾体制机制建设。一是优化防震减灾机构。按照省委编办、省地震局、省应急厅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市县防震减灾机构职能有关事项的通知》要求，大力推动防震减灾机构改革实施，目前市、区（市）应急局已全部完成“地震局”挂牌和“防震减灾中心”更名工作，优化防震减灾工作科室职责和人员配置，为峰城区、台儿庄区应急部门增加8个地震岗位编制。二是加强专业人才培养。2023年以来举办了抗震设防监管工作、地震业务、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辅导员等多个培训

班，邀请省地震局专家授课，有效提升基层地震从业人员专业素质。**三是**建立工作协作机制。与省地震局临沂中心站签署合作协议，围绕应急协作、震情跟踪、站网运维、人员培训等方面强化合作交流，共同推动我市防震减灾事业发展。

三、强化防震减灾公共服务水平。我市将防震减灾科普宣传纳入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。充分利用“中小学安全教育日”“防灾减灾日”等重点时段，深入推进防震减灾知识“六进”宣传活动。今年防灾减灾周期间，全市共发放宣传彩页及套图15万余份、宣传手提袋及小礼品等3000余份，悬挂条幅近900条、展板3500余块，350余所学校开展地震应急疏散演练。结合微信、网站等新媒体手段广泛开展宣传，向公众推送科普文章，开发“防灾减灾知识有奖竞答”小程序，8000余人参加活动；开展防灾减灾知识网络公益学习活动，16000余人次参与。在抓好集中宣传同时，不断筑牢科普宣传阵地，大力开展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基地、示范学校、综合减灾示范社区等创建活动，目前我市已创建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基地国家级1处、省级1处，地震科普示范学校国家级2所、省级52所、市级36所，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国家级30个、省级40个，在全社会营造了浓厚的地震科普氛围。



联系电话：0632-8687198

联系人：宋磊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办公室 市委督查室 市政府督查室